

靈糧堂劉梅軒中學  
網上教學安排(002/2020)

敬啟者：

基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的影響下，九月份將會以網上形式授課。有關網上教學安排臚列如下，請 貴家長參閱及簽妥回條。

一. 網上課堂時間表及領取學習材料

學生必須按校方安排的時間參與實時視像課堂。網上課時間表可參考已發放的電子通告。另，學校已安排 29/8（星期六）及 12/9（星期六）回校取校簿及學習材料。29/8 回校的安排早前已通知 貴家長，而 12/9 各級回校時間詳列如下：

時段	級別
上午 9:00-10:30	S1 & S6
上午 10:30 -12:00	S2 & S3
上午 12:00 -1:00	S4 & S5

二. 家長注意事項

1. 家長可為學生選用有配備「咪高峰」及網絡鏡頭的電子裝置，包括平版電腦、手提電腦或桌上電腦。學校不建議學生使用智能電話上課，因畫面略小，不便觀看老師的筆記內容。
2. 學生上課時需要開啟鏡頭，以便進行互動教學。故此，家長宜為學生安排一個合適及安靜的環境參與視像課堂。為免洩漏個人私隱，請留意鏡頭方向。
3. 學校會於學校網頁設立「家課欄」發放中一至中三各班的家課資訊，讓 貴家長可協助及督促 貴子弟學習。
4. 因生病或突發事件需要告假，請 貴家長或監護人須於當天早上 8:30 前致電本校告假，並須於回校上課時三天內遞交請假信予班主任，以補辦請假事宜，否則作曠課論。凡多於一天的病假，須呈交醫生紙及家長信。
5. 如因經濟困難，未能安排電子器材，可聯絡班主任向學校申請借用平版電腦。

三. 學生注意事項

1. 考勤及課堂紀律

- 1.1 學生應準時出席所有網上課堂，如於老師點名完成後才登入網課該節作遲到論。
- 1.2 學生如因病或因事請假(部份課節或一整天)，應由家長事前通知校務處。請假信及醫生證明書(如有)，須於疫情減退回校上課時三天內遞交班主任，否則作曠課論。
- 1.3 如學生缺席網上課堂，學校將於當天下午以電話/短訊通知家長。
- 1.4 網上課堂跟在學校上課無異，同學必須律己慎行，用心學習。如有違規行為，例如：滋擾課堂，影響老師授課及同學學習，或點名後離開電腦(俗稱掛機)，訓輔老師會嚴肅處理。

- 1.5 如以 zoom 進行網上課堂，戶口的「顯示名稱」請填寫【班別/學號/姓名(中或英)】，例：【1A31 王小明】或【2E01 Chan Mei Li Mary】。
- 1.6 老師提供的課堂連結只供本校學生學習之用，同學不可將連結轉寄他人，以免影響課堂。
- 1.7 獎勵 - 出席率優秀的學生將獲獎勵 (獎勵咭/記優點)。
- 1.8. 懲處 - 出席率直接影響學生成績表內的考勤操行分，嚴重違規者將被紀律懲處 (記缺點或記過)。

## 2. 網上課堂常規及注意事項

### 上課前：

- 2.1. 請將網課時間表及課堂常規，張貼於桌上電腦/ 平板電腦旁當眼處。
- 2.2. 上課前整理衣裝及儀容，以端莊、簡樸為主。
- 2.3. 預備一個良好、不易被騷擾的學習空間，有檯有椅坐好(不應躺在床上上課)。
- 2.4. 科任老師最少 1 天前將最新的學習材料上載於 Google Classroom，預備該科的課本、筆記等學習材料及相關學習用品。
- 2.5. 請提早 3 分鐘開啟電腦登入科任老師的課堂連結(Zoom/ Google Meet)，詳細資料可參閱「網課時間表」。

### 上課中：

- 2.6. 開始時老師會按班(分組適用)跟學號逐一為同學點名，當老師讀到你的名字時，請開啟視訊及音訊回應，並向老師問安：「老師早晨！」或「老師午安！」。
- 2.7. 專心上課，善用筆記簿、螢光筆等優化學習效果，
- 2.8. 上課時不應進食或處理其他事情。
- 2.9. 請聽從老師指示，按需要開啟/關閉視訊或音訊。
- 2.10. 如有提問可開啟音訊/視訊發問，或於聊天室留言。
- 2.11. 上課期間不應擅自離開電腦，如有發現作掛機論(情況嚴重可視作逃課處理)。
- 2.12. 下課前老師再次逐一點名，請開啟視訊及音訊回應：「老師再見！多謝教導！」。

### 下課後：

- 2.13. 下課後應整理當天所學習的資料，完成課業，準時遞交。
- 2.14. 在電腦或雲端硬碟上建立資料夾，分科將每科的電子筆記及課業儲存。
- 2.15. 稍作休息，去洗手間、飲水或吃茶點、做簡單伸展及眼部運動。

### 3. 交網上功課事宜

- 3.1. 同學須自行在學生手冊內記錄老師給予的功課及繳交日期。
- 3.2. 學生亦可透過進入校方發放的「功課欄」連結查閱每天的功課。  
每日 4:30 前老師仍有機會修改內容。
- 3.3. 同學須透過 Google Classroom 交收功課。
- 3.4. 同學須特別留意繳交限期及其他要求。
- 3.5. 若課業需要拍照上載，請留意對焦，拍攝角度及陰影等問題。
- 3.6. 繳交課業時限統一為早上 8:00，此時限以後繳交的當作「欠交」。
- 3.7. 學生欠交後需要補交功課，但老師不會因此修訂欠交記錄，但會記錄作會作日後減免懲處的參考。
- 3.8. 如有同學意圖瞞騙 (例如交空簿等)，除當欠交外，亦會被轉介訓輔組跟進。
- 3.9. 同學每天的欠交情況可到內聯網查閱。
- 3.10 獎勵 - 同學交齊功課，可獲發獎勵卡。同學若持續交齊功課，質素良好，並獲老師提名，可獲發優點以示獎勵。
- 3.11 懲處 - 多次欠交功課的同學會被警告，而嚴重欠交功課同學，校方會發出警告信，並透過短訊知會家長，若欠交功課情況持續未見改善，則會被記缺點。
- 3.12 砥礪計劃 - 同學可在被記缺點後申請參與此計劃 (詳情稍後通知)。校方會以同學記缺點後的交功課表現作參考，判斷其參與計劃的結果是否成功。若同學成功參與計劃，其缺點將不會在成績表顯示。

如 貴家長對於 貴子弟網上學習有任何疑問或困難，歡迎致電本校 26531234 與陳揚副校長聯絡。

此致  
貴家長

校長 潘慶輝 啟

主曆二零二零年八月廿九日

---